

中英談判及《中英聯合聲明》

戴卓爾訪華與中英談判

20世紀70年代，隨著新界「租期」屆滿日漸逼近，不明朗前景成為困擾香港經濟的一大問題。1979年3月29日，港督麥理浩(Crawford Murray MacLehose)官式訪華。為試探中國對解決香港問題的態度，港英當局向中方提議批出跨越1997年6月30日的新界土地契約，並把年限規定改為「在英王管治此地區期間內有效」的設想，企圖模糊「九七」大限。鄧小平即場拒絕英方有關要求，並明



確指出：「……到了1997年，無論香港問題如何解決，它的特殊地位都可以得到保證。講清楚一點，就是在本世紀和下世紀初相當長的時期內，香港還可以搞它的資本主義，我們搞我們的社會主義。」

1982年9月，鄧小平會見來訪的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揭開雙方就香港前途問題談判的序幕。

(王敬德攝・新華社供稿)



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隨後於1982年9月22日赴華訪問，中英雙方首次就香港問題進行討論，其後兩國就此次會談發表聲明，表示：「本著維持香港繁榮和穩定的共同目的，雙方同意在這次訪問後通過外交途徑進行磋商。」自此揭開了香港前途問題談判的序幕。

中英香港問題談判長達兩年之久，大體上可以分成兩個階段：

1982年9月戴卓爾夫人訪京至1983年6月，中英雙方主要就會談的議程和其他程序問題達成協議。在談判的第一階段，雙方的主要爭拗集中在三個條約(《南京條約》、《北京條約》和《展拓香港界址專條》)是否有效這一環節上。自首次談判開始，中國始終堅持本身對香港擁有主權，僅僅由於英國佔領香港而無法行使此項權力，因此要求英國如期交還香港，讓中國正式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而英國政府則堅持三個條約有效。自1982年10月至1983年2月期間，中英雙方先後進行了五次會談，均未能達成協議，談判陷入僵局。

1983年3月，英國當局終於正視歷史，接受中國擁有香港主權的事實。戴卓爾夫人致函中國總理趙紫陽時，在信中表明：「只要英國政府和中國政府之間，能夠就香港的行政管理安排達成協議，而這些安排能夠保證香港今後的繁榮與穩定，又能既為中國政府，也為英國議會和香港人民所接受，我就準備向議會建議，使整個香港的主權回歸中國。」至此，中英兩國關於香港主權問題之爭告一段落，中英談判隨即進入第二階段。

1983年7月至1984年9月草簽《中英聯合聲明》是中英談判的第二階段，期間雙方政府代表團共舉行了22輪會談。

1983年7月12日，中國中央人民政府提出了解決香港問題的12條基本方針政策(附錄三)，並載入了《中英聯合聲明》。「一國兩制」方針在解決香港問題上，發揮了強大的威力，此後舉行的多輪會談，均圍繞該12條基本方針以及在此基礎上制定的若干具體政策，並結合英方的工作文件，討論有關國籍、民航、土地等具爭議性的問題，俱一一獲得解決。

《中英聯合聲明》的簽署

1984年6月初，中英雙方根據協議成立大使級工作小組，共同起草協議文本。同年9月18日，雙方在駐軍、社會治安維護、立法機關的產生以及協議文本草案等全部問題上均相互作出讓步並達成協議。歷時兩年的中英談判，終於取得圓滿成果。



1984年9月26日，中方代表團團長、外交部副部長周南與英方代表團團長、英駐華大使伊文思(Sir Richard Evans)分別代表兩國政府，在《中英聯合聲明》和三個附件上進行了草簽。其後，11月14日舉行的第六屆全國人大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中英聯合聲明》。

*中英雙方就香港問題的第二階段會談從1983年7月起展開，圖為以外交部部長姚廣為首的中方代表團，與以英國駐華大使柯利達(Percy Craddock)率領的英方代表團會談。
(王敬德攝·新華社供稿)*

1984年12月19日，中國總理趙紫陽和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代表兩國政府，在北京人民大會堂正式簽署體現「一國兩制」各項基本方針政策的《中英聯合聲明》。中英兩國在聲明中向全世界莊嚴宣告：中國將於1997年7月1日全面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



1984年9月26日，《中英聯合聲明》草簽儀式在北京人民大會堂進行。（王敬德攝・新華社供稿）

中英關於香港問題的協議，包括一個主體文件和三個附件。主體文件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政府關於香港問題的聯合聲明》。三個附件依次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的具體說明》、《關於中英聯合聯絡小組》和《關於土地契約》。此外，兩國政府還就部分香港居民的旅行證件問題互致了備忘錄。1985年7月22日，中英聯合聯絡小組正式展開其工作，負責就《聯合聲明》實施進行磋商及討論政權交接事宜。

作為中國現代史和中英關係史上的重要里程碑，《中英聯合聲明》第一段清楚列明「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決定於1997年7月1日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第二段列明「聯合王國政府於1997年7月1日將香港交還給中華人民共和國」。《中英聯合聲明》的簽署，標誌著香港問題終於獲得解決，成為中華民族統一大業的垂範和堅實基礎！



第六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1985年4月在北京召開，會上通過批准《中英聯合聲明》的重要決定。（李平攝・新華社供稿）



1985年5月27日，中英雙方代表在北京舉行兩國《中英聯合聲明》批准書的互換儀式。（李生南攝・新華社供稿）



《中英聯合聲明》中文本。
（謝豐泉攝・新華社供稿）



經過長達近兩年的會談，中英雙方最終就香港回歸問題達成協議。1984年12月19日，趙紫陽總理與戴卓爾夫人分別代表兩國政府在全球矚目下簽署《中英聯合聲明》。（崔寶林攝・新華社供稿）

